遂宁市召开2025年第三季度重点经营者行政约谈暨行政指导会

为深化消费维权社会共治，引导经营者诚信自律，营造国庆中秋放心舒心消费环境，9月26日，遂宁市消委会、市市场监管局联合组织开展了2025年第三季度重点经营者行政约谈暨行政指导会和国庆中秋节日期间市场消费环境保障工作会。市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安全总监郭太，市局相关科室、主城区各局分管领导、股室负责人、行业协会、10户经营主体参会。

会议通报了2025年三季度以来重点经营者消费投诉情况及主要问题，对消费投诉信息工作进行了强调。市局执法监督科、价监科对经营主体从预付卡侵权行为、节假日乱蹭热度营销、价格行为标准、行业协会费用、经营者权利义务等方面开展了行政指导。



市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安全总监郭太从“引客入遂”“提振消费”行动以及即将来临的国庆中秋佳节和“川超”赛事上对消费环境建设工作进行了强调，并提出了三点工作要求：**一是提高站位，强化保护消费者权益的认识。**要求各企业要切实提高站位，把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作为企业经营发展的生命线，真正实现从“被动处理”向“主动作为”转变，从“事后补救”向“事前防范”转变，以培育放心舒心消费基础单位为抓手，为消费者提供更加优质的商品和服务，切实履行好“四诺”，共同营造“能消费、敢消费、愿消费”的市场环境。**二是规范经营，有效应对异常投诉举报与消费纠纷。**面对异常投诉举报，企业和各级市场监管部门都应理性看待、依法应对。企业规范经营是最好的“防护盾”。企业自身过硬，才能让相关人员无隙可钻。对于合理的监督批评，要虚心接受、立即整改。对于明显的恶意索赔甚至敲诈勒索，要依法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客观公正依法按程序办理投诉举报。**三是聚焦“双节”，全力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节日期间，企业与监管部门需协同发力，共同维护良好消费环境，经营者要主动作为，从源头化解纠纷，加强节前自查，从根本上预防风险。各级市场监管部门要立即启动消费快处机制，以最实的举措、最快的响应处理消费投诉举报，营造放心舒心的消费环境。